

人保寿险临时信息披露报告（2024 年第 8 号）（重大事项）

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公司 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 2018 年第 2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青岛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青国金罚决字〔2023〕40 号）的相关内容披露如下：

青岛市分公司因保险销售行为可回溯管理不到位，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青岛监管局警告并罚款人民币一万元。本次处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。青岛市分公司将按期全额缴纳罚款，并进一步加强依法合规经营，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。

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1 月 11 日